# 申请挂靠成都市天府新区人才集体户的函

成都市天府新区人才事业发展中心：

兹有我单位在职员工 （身份证号码： ），于 年 月 日入职, 从事 岗位。该员工正在申请户籍迁移事项，因我单位暂未设立集体户，特申请其暂时挂靠天府新区人才事业发展中心集体户口，请协助办理。

特此证明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